

**【章节提要】**

继承编与婚姻家庭编联系十分密切，虽然教材将两者分别设置为一个独立章节，但在学习时应有意识地把两者结合起来。本章的重难点是继承权的发生根据、继承权的丧失、法定继承人的范围和顺位、代位继承与转继承的区别、遗嘱继承的特征和分类、遗嘱继承和遗赠的区别、遗赠扶养协议的主体范围、被继承人债务的清偿等。

**一、单项选择题**

1. 关于法定继承的特征，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
  - A. 法定继承的内容来自于法律的规定
  - B. 法定继承以继承人和被继承人之间存在一定的身份关系为前提
  - C. 法定继承的效力优于遗嘱继承
  - D. 法定继承是对遗嘱继承的限制
2. 下列选项中，不属于法定继承人范围的是（ ）
  - A. 父母
  - B. 子女
  - C. 配偶
  - D. 孙子女、外孙子女
3. 下列选项中，属于第二顺位继承人的是（ ）
  - A. 父母
  - B. 兄弟姐妹
  - C. 子女
  - D. 孙子女、外孙子女
4. 关于代位继承，下列表述不正确的是（ ）
  - A. 须被代位继承人先于被继承人死亡
  - B. 须被代位继承人是被继承人的子女或者兄弟姐妹
  - C. 须被代位继承人未丧失继承权
  - D. 须代位继承人是被代位继承人的晚辈直系自然血亲
5. 根据《民法典》的规定，下列选项中不能作为遗产的是（ ）
  - A. 家庭承包的土地承包经营权
  - B. 文物
  - C. 著作权中的出租权
  - D. 房屋
6. 甲和乙是夫妻，两人共有黄金 4 吨。丙是甲的父亲，丁是乙的弟弟，除此之外，两人无其他继承人。甲在某次空难事故中丧生，乙其后也因悲痛过度而去世。甲、乙二人遗留的黄金应当（ ）
  - A. 全部由丙继承
  - B. 全部由丁继承
  - C. 丙、丁各继承 2 吨
  - D. 丙继承 1 吨，丁继承 3 吨
7. 有扶养能力和扶养条件的人不尽扶养义务的，分配遗产时（ ）
  - A. 可以少分或者不分

- B. 不影响遗产分配
  - C. 丧失继承权
  - D. 应当少分或者不分
8. 既有法定继承又有遗嘱继承和遗赠的，首先由（ ）清偿被继承人依法应当缴纳的税款和债务
- A. 法定继承人
  - B. 遗嘱继承人
  - C. 受遗赠人
  - D. 遗嘱继承人和受遗赠人
9. 关于继承权的放弃，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
- A. 继承权放弃必须以明示的方法
  - B. 放弃继承权的意思必须由本人作出
  - C. 继承权的放弃可以在遗产处理后
  - D. 放弃继承权的效力追溯到继承开始的时间
10. 下列关于遗嘱的表述，错误的是（ ）
- A. 遗嘱是单方法律行为
  - B. 遗嘱是遗嘱人死后生效的民事法律行为
  - C. 遗嘱是遗嘱人独立所为的民事法律行为
  - D. 遗嘱是不要式法律行为
11. 下列选项中，不属于遗产管理人职责的是（ ）
- A. 清理遗产并制作遗产清单
  - B. 采取必要措施防止遗产毁损、灭失
  - C. 处理被继承人的债权债务
  - D. 调解继承人之间的感情纠纷

## 二、多项选择题

1. 继承人实施的下列行为中会导致其丧失继承权的有（ ）
- A. 故意杀害被继承人
  - B. 以胁迫手段迫使被继承人变更遗嘱，情节严重的
  - C. 虐待被继承人
  - D. 篡改遗嘱，情节严重的
2. 以下选项中属于我国继承制度的基本原则的是（ ）
- A. 保护继承权原则
  - B. 男女平等原则
  - C. 养老育幼、互助互济原则
  - D. 互谅互让、和睦团结原则
3. 下列选项中不能成为遗嘱见证人的是（ ）
- A. 限制行为能力人
  - B. 继承人的债权人
  - C. 继承人的近亲属
  - D.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4. 关于遗赠与遗嘱继承的区别，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 A. 受遗赠人没有继承权，遗嘱继承人有继承权
  - B. 受遗赠人不限于自然人，遗嘱继承人只能是自然人
  - C. 遗嘱继承人到期没有表示是否接受继承，视为接受；受遗赠人到期没有表示是否接受遗赠，视为放弃受遗赠

- D. 遗嘱继承不可以附义务，遗赠可以附义务
5. 下列选项中，属于遗赠扶养协议的特征的是（ ）
- A. 遗赠扶养协议是合同行为
- B. 法定继承人不能成为遗赠扶养协议的扶养人
- C. 遗赠扶养协议是生前生效与死后生效相结合的行为
- D. 遗赠扶养协议的效力优先于遗嘱继承、遗赠和法定继承
6. 遗产的特征包括（ ）
- A. 时间上的特定性
- B. 内容上的总括性
- C. 范围上的限定性
- D. 性质上的合法性
7. 以下选项中属于被继承人债务的清偿原则的是（ ）
- A. 连带责任原则
- B. 清偿债务优先于执行遗嘱原则
- C. 限定继承原则
- D. 保留必要份额原则
8. 下列关于遗嘱的说法，正确的是（ ）
- A. 打印遗嘱的遗嘱人和见证人应当在遗嘱每一页签名
- B. 立遗嘱后，遗嘱人实施与遗嘱内容相反的民事法律行为的，视为对遗嘱相关内容的撤回
- C. 立有数份遗嘱，内容相抵触的，以最后的遗嘱为准
- D. 自书遗嘱不得撤销、变更公正遗嘱
9. 下列遗嘱中要求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的是（ ）
- A. 自书遗嘱      B. 打印遗嘱
- C. 代书遗嘱      D. 口头遗嘱
10. 下列不能作为遗赠受领人的是（ ）
- A. 慈善机构      B. 兄弟姐妹
- C. 学校            D. 父母
11. 下列关于遗产管理人的说法，正确的是（ ）
- A. 继承开始后，遗嘱执行人为遗产管理人
- B. 没有遗嘱执行人的，继承人应当及时推选遗产管理人
- C. 继承人未推选的，由继承人共同担任遗产管理人
- D. 没有继承人或者继承人均放弃继承的，由被继承人生前住所地的民政部门或者村民委员会担任遗产管理人

### 三、简答题

1. 简述继承权的特征。
2. 简述遗赠扶养协议的特征。

### 四、案例分析题

1. 吴某有一幢两层楼房，二层租给其内侄洪某夫妇居住。吴某考虑到自己年老多病，身边又没有其他亲人（儿子小吴在国外），遂与洪某签合同，约定洪某对其生前悉心照料，死后料理后事，那么吴某死后，所有财产归洪某所有。洪某夫妇一直按合同约定履行，悉心照顾吴某。后吴某死亡，洪某办理了丧事。小吴听闻吴某去世后回国，要对吴某的财产进行变卖。此时洪某拿出合同，表示吴某的财产应归自己所有。小吴不承认合同的效力，遂起诉至法院。

请根据上述材料，回答下列问题并说明理由：

- (1) 吴某与洪某之间的协议属于什么合同？这是什么性质的法律行为？
- (2) 法院应该怎样判决？

2. 赵某系某公司经理，其妻黄某长期病休在家，夫妇二人生有一子大赵。大赵与本厂职工王英结婚，婚后生有一子小赵。赵某因工作关系经常出差，在某南方城市结识当地女青年钱某，次年钱某为赵某生一子小小赵，小小赵一直随同母亲生活。后赵某因车祸意外死亡，经查留有现金 10 万元、银行存款 10 万元。赵某死亡前，儿子大赵已经死亡。赵某生前没有遗嘱，现其家人因继承份额发生纠纷。

请根据上述材料，回答下列问题并说明理由：

- (1) 钱某提出小小赵为赵某的亲生儿子，亦有权继承赵某的遗产份额，她的主张是否成立？
- (2) 大赵的妻子主张代位继承大赵的应继承份额，她的主张是否成立？

3. 李大成与儿子李晓光及孙子李蓓蓓出去旅游，不幸遇到车祸，无一生还。闻此讯后，李晓光的妻子王平突发心脏病而死。李大成的妻子郭氏与王平之父王某料理丧事后，对遗产分割发生争议。据查，李大成有遗产价值 1.2 万元，李晓光及妻子、儿子共有遗产价值 3 万元，其中李蓓蓓生前接受李晓光朋友赠与 0.2 万元。

请根据上述材料，回答下列问题并说明理由：

- (1) 此案中，如何推定三名死者的死亡时间？
- (2) 本案涉及的遗产应如何分割？郭氏和王某各应分得多少遗产？

## 【第二十章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 一、单项选择题

#### 1. 【参考答案】 C

【解析】 法定继承是指继承人的范围、继承顺序和遗产分配原则均由法律直接规定的一种继承方式。法定继承的特征包括：(1) 法定继承是遗嘱继承的补充。在效力上，法定继承效力低于遗嘱继承，继承开始后，有遗嘱继承的，优先适用遗嘱继承；不适用遗嘱继承时，才能适用法定继承。(2) 法定继承以继承人和被继承人之间存在一定的身份关系为前提。(3) 法定继承中法定继承人的范围、法定继承人的顺序、继承份额以及遗产分配原则等事项均由法律加以规定，这些规定属于强制性的法律规范，除法律另有规定外，任何人都无权改变。因此，本题的答案为 C。

#### 2. 【参考答案】 D

【解析】 根据《民法典》第 1127 条第 1 款的相关规定，法定继承人分两个顺序：(1) 第一顺序：配偶、子女、父母。丧偶儿媳对公婆，丧偶女婿对岳父母，尽了主要赡养义务的，作为第一顺序继承人。(2) 第二顺序：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因此，本题的答案为 D。

#### 3. 【参考答案】 B

【解析】 参见上一题的参考答案。

#### 4. 【参考答案】 D

【解析】 代位继承是指在被继承人的子女或兄弟姐妹先于被继承人死亡的情况下，由该先死亡子女的晚辈直系血亲或该先死亡兄弟姐妹的子女代其继承被继承人遗产的一种继承制度。代位继承的成立条件包括：(1) 被代位继承人在继承前死亡，即被代位继承人先于被继承人死亡。(2) 被代位继承人是被继承人的子女或者兄弟姐妹。(3) 被代位继承人未丧失继承权。因此，本题的答案为 D。

#### 5. 【参考答案】 A

【解析】 家庭承包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以家庭为单位，不存在继承的问题。因此，本题的答案为 A。

#### 6. 【参考答案】 D

【解析】 本题的关键点是先析产后继承。甲、乙共有黄金4吨，也就是甲拥有黄金2吨，乙拥有黄金2吨。甲死亡后，丙和乙作为甲的第一顺位继承人，平均继承甲的2吨黄金，乙继承1吨，丙继承1吨。此时，乙拥有黄金3吨，丙拥有黄金1吨。乙死亡时，丁作为唯一继承人继承乙的全部遗产，也就是继承3吨黄金。因此，本题的答案为D。

7. 【参考答案】 D

【解析】 《民法典》第1130条规定：“同一顺序继承人继承遗产的份额，一般应当均等。对生活有特殊困难又缺乏劳动能力的继承人，分配遗产时，应当予以照顾。对被继承人尽了主要扶养义务或者与被继承人共同生活的继承人，分配遗产时，可以多分。有扶养能力和有扶养条件的继承人，不尽扶养义务的，分配遗产时，应当不分或者少分。继承人协商同意的，也可以不均等。”因此成本题的答案为D。

8. 【参考答案】 A

【解析】 《民法典》第1163条规定：“既有法定继承又有遗嘱继承、遗赠的，由法定继承人清偿被继承人依法应当缴纳的税款和债务；超过法定继承遗产实际价值部分，由遗嘱继承人和受遗赠人按比例以所得遗产清偿。”因此，本题的答案为A。

9. 【参考答案】 C

【解析】 《民法典》第1124条第1款规定：“继承开始后，继承人放弃继承的，应当在遗产处理前，以书面形式作出放弃继承的表示；没有表示的，视为接受继承。”故C选项错误。遗产处理后，继承人放弃的是所继承财产的所有权，而不是继承权。

10. 【参考答案】 D

【解析】 遗嘱是要式法律行为，遗嘱的形式必须符合法律的规定。本题的答案为D。

11. 【参考答案】 D

【解析】 《民法典》第1147条规定：“遗产管理人应当履行下列职责：（一）清理遗产并制作遗产清单；（二）向继承人报告遗产情况；（三）采取必要措施防止遗产毁损、灭失；（四）处理被继承人的债权债务；（五）按照遗嘱或者依照法律规定分割遗产；（六）实施与管理遗产有关的其他必要行为。”因此D选项不属于遗产管理人的职责，本题的答案为D。

## 二、多项选择题

1. 【参考答案】 ABD

【解析】 《民法典》第1125条第1款明确规定，继承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丧失继承权：（1）故意杀害被继承人；（2）为争夺遗产而杀害其他继承人；（3）遗弃被继承人的，或者虐待被继承人情节严重；（4）伪造、篡改、隐匿或者销毁遗嘱，情节严重；（5）以欺诈、胁迫手段迫使或者妨碍被继承人设立、变更或者撤回遗嘱，情节严重。因此，本题的答案为ABD。

2. 【参考答案】 ABCD

【解析】 我国继承制度的基本原则包括：保护公民的私有财产继承权原则，继承权男女平等原则，养老育幼、互助互济原则，互谅互让、和睦团结原则。因此，本题的答案为ABCD。

3. 【参考答案】 ABCD

【解析】 根据《民法典》的相关规定，下列人员不能作为遗嘱见证人：（1）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行为能力人以及其他不具有见证能力的人；（2）继承人、受遗赠人；（3）与继承人、受遗赠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因此，本题的答案为ABCD。

4. 【参考答案】 ABC

【解析】 根据《民法典》的相关规定，遗嘱继承人只能是法定继承人中的一人或数人，且属于自然人；受遗赠人则可以是国家、集体或者法定继承人以外的组织、个人即不限于自然人。AB选项正确。遗嘱继承人须在遗产处理前作出是否接受继承的表示，到期没有表示的，视为接受。而受遗赠人应在知道遗赠后六十日内作出是否接受的

表示；到期没有表示的；视为放弃受遗赠。C选项正确。遗嘱继承和遗赠都可以附义务。D选项错误。因此，本题的答案为ABC。

5.【参考答案】 ABCD

【解析】 遗赠扶养协议是遗赠人与继承人以外的组织或者个人签订的，由该组织或者个人承担遗赠人生养死葬的义务，赠养人将自己的合法财产的一部或全部于其死后转移给该组织或者个人所有的协议。遗赠扶养协议的特征包括：（1）该协议是双方法律行为，是双方在自愿协商，意思表示一致的基础上达成的协议。（2）该协议是诺成的、要式的法律行为。（3）该协议是双务、有偿合同。继承人以外的组织或者个人负有对遗赠人生养死葬的义务，享有接受遗赠人所遗赠财产的权利；遗赠人享有接受扶养的权利，负有将其遗产遗赠给该组织或者个人的义务。双方的义务构成对价关系，故遗赠扶养协议为双务有偿行为。（4）该协议是生前行为与死因行为的结合。这是因为该协议的扶养人在受扶养人生前即需履行扶养义务，而其权利只能在受扶养人死亡时实现。（5）该协议在适用上具有优先性。遗赠扶养协议的效力优于遗赠。因此，本题的答案为ABCD。

6.【参考答案】 ABCD

【解析】 在我国，遗产是指自然人死亡时遗留的个人合法财产。遗产具有以下特征：（1）时间上的特定性。遗产是公民死亡时遗留的财产，被继承人死亡的时间是划定遗产的特定时间界限。（2）内容上的财产性和总括性。在我国，遗产仅指被继承人死亡时遗留的财产，不包括义务，故具有财产性。同时，遗产还具有总括性，因为不管财产有多少种类，分散在多少地方，都应当总括地归入遗产之中。（3）范围上的限定性。遗产限定为公民死亡时遗留的个人财产，属于被继承人生前所占有的租赁物、借用物等，不能作为遗产。此外，如果被继承人的财产在被继承人生前与他人共有的财产之中，还应当先析产，即将属于被继承人所有的财产分割出来，然后才可以继承。（4）性质上的合法性。遗产必须是被继承人所有的合法财产。通过非法途径和手段获取的财产不能成为遗产。因此，本题的答案为ABCD。

7.【参考答案】 ABCD

【解析】 被继承人债务的清偿原则主要有：（1）限定继承原则。《民法典》第1161条第1款规定：“继承人以所得遗产实际价值为限清偿被继承人依法应当缴纳的税款和债务。超过遗产实际价值部分，继承人自愿偿还的不在其限。”（2）保留必要份额原则。《民法典》第1159条规定：“分割遗产，应当清偿被继承人依法应当缴纳的税款和债务。但是，应当为缺乏劳动能力又没有生活来源的继承人保留必要的遗产。”（3）清偿债务优于执行遗嘱原则。《民法典》第1162条规定：“执行遗赠不得妨碍清偿遗赠人依法应当缴纳的税款和债务。”（4）连带责任原则。继承人共同继承遗产系共同共有，共同继承人对遗产债务应当承担连带责任。因此，本题的答案为ABCD。

8.【参考答案】 ABC

【解析】 《民法典》第1136条规定：“打印遗嘱应当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遗嘱人和见证人应当在遗嘱每一页签名，注明年、月、日。”A选项正确。《民法典》第1142条规定：“遗嘱人可以撤回、变更自己所立的遗嘱。立遗嘱后，遗嘱人实施与遗嘱内容相反的民事法律行为的，视为对遗嘱相关内容的撤回。立有数份遗嘱，内容相抵触的，以最后的遗嘱为准。”BC选项正确。《民法典》删除了《继承法》规定的“自书、代书、录音、口头遗嘱，不得撤销、变更公证遗嘱”。因此D选项错误。本题的答案为ABC。

9.【参考答案】 BCD

【解析】 根据《民法典》的相关规定，遗嘱的形式要件有：（1）公证遗嘱须遵循法定条件和程序，由遗嘱人经公证机构办理。（2）自书遗嘱须由遗嘱人亲笔书写遗嘱的全部内容，由遗嘱人签名，并注明年、月、日。公民在遗书中涉及死后个人财产处分的内容，确为死者真实意思表示，有本人签名并注明了年、月、日，又无相反证据的，可按自书遗嘱对待。（3）代书遗嘱须由本人口授遗嘱内容，由他人代书，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代书人可以同时是见证人。代书人、其他见证人和遗嘱人须在遗嘱上签名，并注明年、月、日。（4）录音遗嘱须由遗嘱人口授遗嘱内容，由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遗嘱人和见证人应当在录音录像中记录其姓名或者肖像，以及年、月、日。（5）口头遗嘱的设立条件是：其一，须在危急情况下才可以立口头遗嘱。所谓危急情况，通常是指遗嘱人因疾

病或战争随时都有生命危险，无法以其他形式立遗嘱的情形。其二，口头遗嘱应当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危急情况消除后，遗嘱人能够用书面或者录音录像形式立遗嘱的，先前所立的口头遗嘱无效。(6)打印遗嘱应当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遗嘱人和见证人应当在遗嘱每一页签名，注明年、月、日。因此，本题的答案为BCD。

10.【参考答案】 BD

【解析】 遗赠是向法定继承人以外的组织、个人给予财产利益的行为，即受遗赠人限于法定继承人之外的组织、个人，否则就属于遗嘱继承。BD选项均属于法定继承人范围之内，因此，本题的答案为BD。

11.【参考答案】 ABCD

【解析】 《民法典》第1145条规定：“继承开始后，遗嘱执行人为遗产管理人；没有遗嘱执行人的，继承人应当及时推选遗产管理人；继承人未推选的，由继承人共同担任遗产管理人；没有继承人或者继承人均放弃继承的，由被继承人生前住所地的民政部门或者村民委员会担任遗产管理人。”因此ABCD选项全正确。

### 三、简答题

1.【参考答案】 (1)继承权是自然人基于一定身份关系享有的权利，继承人限于与被继承人生前存在婚姻和血缘关系的自然人；

(2)继承权的产生是基于法律的规定或者有效遗嘱的指定；

(3)继承权的标的是遗产；

(4)继承权是于被继承人死亡时才可行使的权利。

2.【参考答案】 (1)遗赠扶养协议是双方、双务、诺成、有偿、要式民事法律行为；

(2)遗赠扶养协议的扶养人不限于自然人，继承人以外的组织或者个人都可以；

(3)遗赠扶养协议是生前生效与死后生效相结合的法律行为；

(4)遗赠扶养协议在适用上具有最优先性。

### 四、案例分析题

1.【参考答案】 (1)吴某与洪某间所签的合同是遗赠扶养协议。遗赠扶养协议是双务合同，扶养人对受扶养人负有生养死葬的义务，受扶养人负有将其财产遗赠给扶养人的义务。

(2)法院应判决吴某的财产归洪某所有。吴某与洪某签订的是遗赠扶养协议，且洪某已经按照协议履行，有权依据协议取得吴某财产的所有权。小吴是吴某的法定继承人，根据《民法典》的规定，遗赠扶养协议的效力优先于法定继承，因此法院应判决吴某的财产归洪某所有。

2.【参考答案】 (1)钱某的主张成立，小小赵有权继承赵某的遗产。根据《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子女包括婚生子女、非婚生子女、养子女和有扶养关系的继子女。因此，虽然钱某并不是赵某的合法妻子，但小小赵属于钱某与赵某的婚生子女，在遗产继承上享有与婚生子女同等的权利与义务，有权继承父亲的合法财产。

(2)大赵的妻子王英提出其代位继承的主张没有法律依据，不能成立，但大赵的儿子小赵有权代位继承大赵的应继份额。根据《民法典》的相关规定，被继承人的子女或者兄弟姐妹先于被继承人死亡的，由被继承人的子女的晚辈直系血亲代位继承或者由被继承人兄弟姐妹的子女代位继承。因此，王英作为大赵的妻子，并不是大赵的晚辈直系血亲，不符合代位继承的条件，应由其儿子代位继承遗产，王英只在小赵成年之前享有对遗产的代管权。

3.【参考答案】 (1)根据我国法律规定，相互有继承关系的数人在同一事件中死亡，难以确定死亡时间的，推定没有其他继承人的人先死亡。都有其他继承人，辈份不同的，推定长辈先死亡；辈份相同的，推定同时死亡，相互不发生继承。具体到本案中，应推定李大成先死亡，其次是李晓光，最后是李蓓蓓。

(2)李大成遗产1.2万元应分别归李晓光与郭氏继承，各得0.6万元；李晓光生前留下的3万元，除去儿子的0.2万元，属于夫妻共有财产，其中李晓光个人财产为1.4万元，加上其继承父亲的遗产0.6万元，其中0.3万元归其妻子，共计1.7万元应由其妻子、儿子和母亲共同分配，每人得到0.57万元。李蓓蓓原有财产0.2万元，加上已分的0.57万元遗产，共计0.77万元，应由其母亲王平全部继承。王平个人财产1.4万元，加上0.3万元，再加上继承的遗产0.57+0.77万元，共3.04万元，可以由其父全部继承。郭氏继承李大成的0.6万元和儿子李晓光

的 0.57 万元，共计 1.17 万元。